

2025年
恩平市农业农村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恩平市农业农村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恩平市农业农村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落实国家和省有关农村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

（二）组织开展农业和农村经济社会改革与发展问题的调查研究并提出政策建议；

（三）指导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和农村体制改革，综合协调市直部门的有关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恩平市农业农村局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规划财务股、农村社会事业促进股（扶贫规划开发股、市委农办秘书股、市扶贫办秘书股）、乡村振兴发展股（种植业管理股、农业机械化管理办公室、农田建设管理股）、农村合作经济指导股、畜牧与渔业管理股（兽医与屠宰管理办公室、饲料工作办公室）、农产品质量安全与市场信息化股（科技交流股）、执法大队（农业应急管理办公室）。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预算为汇总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以及纳入编制范围内的下属单位预算。下属单位具体包括：恩平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恩平市农机推广服务中心、恩平市动物疫病预防控中心、恩平市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恩平市植物保护站，均已在主管单位（恩平市农业农村局）公开专栏汇总公开。

第二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恩平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27,645.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1.27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1.17
		十、节能环保支出	80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618.56
		十二、农林水支出	20,002.9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0.52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645.43	本年支出合计	27,645.4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及上年结转结余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7,645.43	支出总计	27,645.43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恩平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及上年结转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7,645.43	22,026.87	5,618.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1.27	871.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1.27	871.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8.44	388.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3.98	213.9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23	179.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62	89.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17	191.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17	191.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26	26.2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95	40.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3.96	123.9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00.00	8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800.00	8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800.00	8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618.56	0.00	5,618.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788.76	0.00	4,788.7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760.00	0.00	2,76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及上年结转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3.20	0.00	53.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381.67	0.00	381.6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90.00	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370.06	0.00	370.0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33.84	0.00	1,133.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829.80	0.00	829.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002.91	20,002.9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4,793.77	14,793.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835.52	835.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1,197.92	1,197.9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90.40	90.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037.58	1,037.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525.14	525.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0	执法监管	0.54	0.5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19	防灾减灾	93.00	9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4,605.05	4,605.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564.60	564.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59.28	59.2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41.78	41.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85.48	85.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48	渔业发展	44.27	44.2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2,137.36	2,137.3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475.85	3,475.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及上年结转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58.64	858.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58.64	858.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377.84	1,377.8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297.90	1,297.9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79.94	79.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972.66	2,972.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972.66	2,972.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52	150.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52	150.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52	150.5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表3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恩平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7,645.43	3,246.41	24,399.03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1.27	871.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1.27	871.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88.44	388.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13.98	213.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23	179.2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62	89.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1.17	191.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17	191.1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26	26.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0.95	40.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23.96	123.9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00.00	0.00	80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800.00	0.00	800.00	0.00	0.00	0.00	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800.00	0.00	80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618.56	0.00	5,618.56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788.76	0.00	4,788.76	0.00	0.00	0.00	0.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760.00	0.00	2,76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3.20	0.00	53.20	0.00	0.00	0.00	0.0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381.67	0.00	381.67	0.00	0.00	0.00	0.00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90.00	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370.06	0.00	370.06	0.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33.84	0.00	1,133.84	0.00	0.00	0.00	0.00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829.80	0.00	829.8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0,002.91	2,033.44	17,969.47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4,793.77	2,033.44	12,760.33	0.00	0.00	0.00	0.00
2130101	行政运行	835.52	835.5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4	事业运行	1,197.92	1,197.92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90.40	0.00	90.40	0.00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1,037.58	0.00	1,037.58	0.00	0.00	0.00	0.00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525.14	0.00	525.14	0.00	0.00	0.00	0.00
2130110	执法监管	0.54	0.00	0.54	0.00	0.00	0.00	0.00
2130119	防灾减灾	93.00	0.00	93.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4,605.05	0.00	4,605.05	0.00	0.00	0.00	0.0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564.60	0.00	564.60	0.00	0.00	0.00	0.00
2130125	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59.28	0.00	59.28	0.00	0.00	0.00	0.00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41.78	0.00	41.78	0.00	0.00	0.00	0.00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85.48	0.00	85.48	0.00	0.00	0.00	0.00
2130148	渔业发展	44.27	0.00	44.27	0.00	0.00	0.00	0.00
2130153	耕地建设与利用	2,137.36	0.00	2,137.36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475.85	0.00	3,475.85	0.00	0.00	0.00	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58.64	0.00	858.64	0.00	0.00	0.00	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58.64	0.00	858.64	0.00	0.00	0.00	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377.84	0.00	1,377.84	0.00	0.00	0.00	0.00
2130701	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297.90	0.00	1,297.90	0.00	0.00	0.00	0.00
2130799	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79.94	0.00	79.94	0.00	0.00	0.00	0.00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972.66	0.00	2,972.66	0.00	0.00	0.00	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972.66	0.00	2,972.66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00	0.00	11.00	0.00	0.00	0.00	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1.00	0.00	11.00	0.00	0.00	0.0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1.00	0.00	11.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0.52	150.5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0.52	150.5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0.52	150.5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恩平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2,026.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5,618.56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1.27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1.17
		十、节能环保支出	80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5,618.56
		十二、农林水支出	20,002.91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50.52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645.43	本年支出合计	27,645.43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7,645.43	支出总计	27,645.43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恩平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2,026.87	3,246.41	18,780.47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71.27	871.27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71.27	871.27	0.00
[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388.44	388.44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213.98	213.98	0.00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23	179.23	0.00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62	89.62	0.00
[210]卫生健康支出	191.17	191.17	0.00
[2101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1.17	191.17	0.00
[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6.26	26.26	0.00
[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	40.95	40.95	0.00
[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	123.96	123.96	0.00
[211]节能环保支出	800.00	0.00	800.00
[21104]自然生态保护	800.00	0.00	800.00
[2110402]农村环境保护	800.00	0.00	800.00
[213]农林水支出	20,002.91	2,033.44	17,969.47
[21301]农业农村	14,793.77	2,033.44	12,760.33
[2130101]行政运行	835.52	835.52	0.00
[2130104]事业运行	1,197.92	1,197.92	0.00
[2130106]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90.40	0.00	90.40
[2130108]病虫害控制	1,037.58	0.00	1,037.58
[2130109]农产品质量安全	525.14	0.00	525.14
[2130110]执法监管	0.54	0.00	0.54
[2130119]防灾减灾	93.00	0.00	93.00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122]农业生产发展	4,605.05	0.00	4,605.05
[2130124]农村合作经济	564.60	0.00	564.60
[2130125]农产品加工与促销	59.28	0.00	59.28
[2130126]农村社会事业	41.78	0.00	41.78
[2130135]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85.48	0.00	85.48
[2130148]渔业发展	44.27	0.00	44.27
[2130153]耕地建设与利用	2,137.36	0.00	2,137.36
[2130199]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475.85	0.00	3,475.85
[21305]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858.64	0.00	858.64
[2130599]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858.64	0.00	858.64
[21307]农村综合改革	1,377.84	0.00	1,377.84
[2130701]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	1,297.90	0.00	1,297.90
[2130799]其他农村综合改革支出	79.94	0.00	79.94
[21308]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2,972.66	0.00	2,972.66
[2130803]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2,972.66	0.00	2,972.66
[2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1.00	0.00	11.00
[21602]商业流通事务	11.00	0.00	11.00
[2160299]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1.00	0.00	11.00
[221]住房保障支出	150.52	150.52	0.00
[22102]住房改革支出	150.52	150.52	0.00
[2210201]住房公积金	150.52	150.52	0.00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恩平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246.41
[301]工资福利支出	2,467.79
[30101]基本工资	491.69
[30102]津贴补贴	330.50
[30103]奖金	407.61
[30107]绩效工资	228.92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9.23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89.62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7.21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2.81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20
[30113]住房公积金	150.52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438.4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25.05
[30201]办公费	81.37
[30206]电费	0.70
[30207]邮电费	0.82
[30211]差旅费	0.93
[30216]培训费	2.00
[30217]公务接待费	6.00
[30228]工会经费	2.00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22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2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3.57
[30301]离休费	27.08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302]退休费	566.20
[30305]生活补助	9.14
[30307]医疗费补助	51.15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恩平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18,780.47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140.97
[30201]办公费	180.30
[30211]差旅费	2.40
[30216]培训费	8.69
[30217]公务接待费	0.50
[30218]专用材料费	11.37
[30226]劳务费	9.90
[30227]委托业务费	4,584.94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0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87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86.47
[30310]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194.08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2.39
[310]资本性支出	9,516.05
[31005]基础设施建设	442.00
[31099]其他资本性支出	9,074.05
[312]对企业补助	758.47
[31299]其他对企业补助	758.47
[399]其他支出	2,478.51
[39999]其他支出	2,478.51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恩平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270.87	270.87	0.00	0.00
“三公”经费	27.72	27.72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21.22	21.22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22	21.22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6.50	6.50	0.00	0.00

注：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恩平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5,618.56	0.00	5,618.5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618.56	0.00	5,618.5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788.76	0.00	4,788.76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2,760.00	0.00	2,760.00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53.20	0.00	53.20
2120814	农业生产发展支出	381.67	0.00	381.67
2120815	农村社会事业支出	90.00	0.00	90.00
2120816	农业农村生态环境支出	370.06	0.00	370.06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33.84	0.00	1,133.84
21211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829.80	0.00	829.80

注：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恩平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恩平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3,246.41	3,246.41	3,246.41	0.00	0.00	0.00	0.00
恩平市农业农村局-小计	1,470.90	1,470.90	1,470.9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005.65	1,005.65	1,005.65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47	48.47	48.47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416.78	416.78	416.78	0.00	0.00	0.00	0.00
恩平市农机推广服务中心-小计	265.79	265.79	265.79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223.04	223.04	223.04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10	15.10	15.10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7.65	27.65	27.65	0.00	0.00	0.00	0.00
恩平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小计	461.30	461.30	461.30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320.56	320.56	320.56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34	18.34	18.34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22.39	122.39	122.39	0.00	0.00	0.00	0.00
恩平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小计	714.67	714.67	714.67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604.20	604.20	604.20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73	23.73	23.73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86.74	86.74	86.74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恩平市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小计	190.76	190.76	190.76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79.97	179.97	179.97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9	10.79	10.79	0.00	0.00	0.00	0.00
恩平市植物保护站-小计	142.99	142.99	142.99	0.00	0.00	0.00	0.00
工资福利支出	134.36	134.36	134.36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3	8.63	8.63	0.00	0.00	0.00	0.00

注：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恩平市农业农村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4,399.03	24,399.03	18,780.47	5,618.56	0.00	0.00	0.00	
恩平市农业农村局-小计	24,232.23	24,232.23	18,613.67	5,618.56	0.00	0.00	0.00	
江财农[2020]167号 2021年市级涉农资金（第一批）（高标准农田建设及管护）	116.30	116.30	0.00	116.30	0.00	0.00	0.00	江财农〔2020〕167号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市级涉农专项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的通知，与中央、省级资金拼盘使用，建设高标准农田2.22万亩（建议投入标准为2250元/亩）。
江财农〔2023〕62号 调整下达2023年市级涉农资金（即食型濠粉预制菜深加工）	39.00	39.00	0.00	39.00	0.00	0.00	0.00	6000平方厂区基建，建设展览室、直播室、濠粉餐饮体验区，品牌打造，购置即食濠粉全自动流水一体化生产线一条。1.项目完成率100%；2.资金支出率≥90%；3.服务对象满意度≥90%。
江财农[2020]167号 提前下达2021年市级涉农资金（第一批）（农业产业园）	100.00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江财农[2020]167号提前下达2021年市级涉农资金（第一批）（农业产业园），补助已认定的市级产业园3个，标准为100万元/个，分两批安排，本次补助安排50万元/个。
江财农[2020]153号 提前下达2021年中央财政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	11.00	11.00	11.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辖区内生猪生产和疫情高危重点区域非洲猪瘟防控、紧急动物疫病处置救助补助、动物疫病监测排查、生猪复产等相关工作。
乡村振兴建设专项资金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1、完成年度乡村振兴项目管理（包括项目管理、人员经费、农村村庄保洁第三方监督等）确保乡村振兴年度项目建设计划完成。2、根据《关于印发恩平市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的总体方案》（恩府办〔2018〕162号）文精神，对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建设相关项目进行奖补。3、完成恩平市农村环卫一体化项目监督管理工作，确保项目按计划完成。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生猪屠宰执法经费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用于生猪屠宰执法工作及执法人员工资、补贴等福利，进一步保障局日常工作运转，保证计划合理科学，实施规范到位，效益显著。
扶贫楼租赁收入分配专项资金	120.00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按《关于加强江门市扶贫资产管理的指引（试行）》（江农扶办〔2020〕51号）《恩平市扶贫工业园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加强扶贫项目的后续管理，巩固扶贫双到贫困村的脱贫成效，增加原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稳定优化现行帮扶政策，巩固扶贫双到贫困村的脱贫成效，增加31条原贫困村集体经济收入。
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保障专项资金（恩平市社村联合会工作经费）	240.00	240.00	24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门市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工作方案》（江乡振组〔2021〕13号）、《恩平市扎实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实施方案》（恩乡振组〔2021〕1号）、《关于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的实施方案》（江农组〔2021〕3号）等有关文件的要求，脱贫攻坚成果进一步巩固拓展，镇村同建同治同美取得显著成效，农民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显著提高。（恩平市社村联合会工作经费）
农村土地确权登记颁证服务费、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数字化加工服务费	160.00	160.00	0.00	160.00	0.00	0.00	0.00	1.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调查服务费结算价约需1560万元，目前已支付服务费1133.5905万元，仍需支付426.4095万元。2.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数字化加工服务费合同价72.07万元，已支付项目款25.2245万元，仍需支付46.8455万元。
高标准基本农田建设项目管理经费	4.00	4.00	4.00	0.00	0.00	0.00	0.00	资金用于保障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顺利开展，进一步保障局日常工作运转，保证计划合理科学，实施规范到位，效益显著。
农业品牌培育奖励（“三品一标”认证奖金）	84.00	84.00	84.00	0.00	0.00	0.00	0.00	对2021年获得农业品牌奖励的11家企业进行奖励；对2021年复审农业品牌的4家企业进行奖励；通过奖励加强农业品牌建设，进一步激发生产经营主体申报积极性，扩大我市品牌影响力。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农业会展经费及农业品牌宣传推广	80.00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积极组织我市优质农业企业参加 各级举办的农业会展，并在展会上展示我市名特优新农产品，举办我市丰收节，扩大我市农产品知名度，推动农业高质量发展。
红火蚁等有害生物防控资金	25.00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根据红火蚁等有害生物发生动态，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采购对口的红火蚁防控药物，采取有效措施快速、有序、高效地控制红火蚁发生危害和扩散，保障我市农业生产、生态环境安全和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国家农产品安全县运行资金	156.80	156.80	156.80	0.00	0.00	0.00	0.00	完成不少于“千人六批次”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对市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人员开展不少于40小时培训；开展节前农产品质量安全宣传不于2次。当年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合格率不低于98%、根据（江农函[2019]1号）要求，按照市：县：镇3:3:4比例安排镇级农产品检测站运行经费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农村综合改革促进类项目	109.60	109.60	109.60	0.00	0.00	0.00	0.00	1. 根据（江农农〔2021〕156号）《关于积极开展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省级试点工作的通知》的精神，开展2021年扶持壮大村级集体经济省级试点项目（4个试点村，每个配套10万元，已完成2个，还有2个未完成，2024年仍要预算20万元。 2. 农村产权流转管理服务平台和农村财务监管平台维护费7万元。（2023年已送财政未拨付3.5万元） 3.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财务管理规范化建设的通知》（粤财农〔2022〕4号）的精神，农村产权流转管理服务平台改造升级80万元。 4. 根据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统筹做好全省农村宅基地管理信息系统建设的通知》要求，建设农村宅基地一体化管理平台项目费用82万元。 5. 根据江门市农业农村局《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项目方案》要求，开展农村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费用30万元。 6. 开展2023年扶持发展新型集体经济项目（扶持21条村，每条村配套10万元）配套资金210万元。 7. 根据工作要求，支付那吉镇清产核资试点工作经费1.75万元。
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及智慧小镇建设专项资金.	2.71	2.71	2.71	0.00	0.00	0.00	0.00	开展信息进村入户工程建设工作，作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要抓手，完成信息进村入户工程覆盖所有行政村的任务。
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项目管理服务费.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本项目2025年投入30万元，通过因素分析事前绩效评估方式购买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项目管理服务，打造绿色创新样板，协助开展国家农业可持续发展试验示范区（农业绿色先行先试区）试验示范项目开展、基层调研和资料管理等工作，推动产业结构升级、加速区域农业现代化，减少环境污染、土壤污染。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项目资金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采购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制服及其它执法装备配备，确保执法装备配备能够满足农业综合行政执法工作需要；组织开展本辖区内农业综合行政执法人员每年应当接受不少于60学时的公共法律知识、业务法律知识和执法技能培训。
恩平市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恩平市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地方配套投资项目总投资150万元，其中：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拨款40万元，主要用于2025年度项目设计费、项目监理费、实施方案编制费、建设单位管理费、环境影响评估费等
恩平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以改水为重点，改善优势农产品区域的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实施项目带动等措施，提高优势农产品产区的生产和管理水平，把优势农产品做大、做强，增加农民收入，全面提高农业的综合效益。
农业农村档案整理、法律顾问、禁毒等专项工作经费	13.60	13.60	13.60	0.00	0.00	0.00	0.00	负责贯彻落实上级关于禁毒工作的工作要求，制定禁毒工作方案、制度，指导、协调各部门开展禁毒工作，统筹推进全局禁毒工作各项任务，落实禁毒工作职责。根据《恩平市档案局关于印发2023年绩效考核档案工作考评方案的通知》（恩档〔2023〕3号）文件要求，完成2023年会计、实物、文书档案整理编目，文书档案数字化工作。
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	208.80	208.80	0.00	208.80	0.00	0.00	0.00	根据恩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同意收回各镇（街）2011-2015年度省级贫困村互助资金与长效机制求助结余资金的复函》（恩府办涵〔2021〕281号）精神，完成我市乡村振兴发展亟需资金支持的路灯安装、厕所建设、村内道路、乡村风貌提升等项目建设。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农业项目规划方案编制经费	48.00	48.00	0.00	48.00	0.00	0.00	0.00	开展项目申报书编制、实施方案制定、技术指导、组织管理、绩效自评、考评验收等方面的服务。实施方案将在资金使用方案的基础上进一步细化各项目工程量、相应单价等信息，并要求项目实施内容中财政资金跟自筹资金建设内容分开，独立核算，确保财政资金专款专用。
《恩平市养殖水域滩涂规划》修编工作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严格生态保护红线管理的通知（试行）》（粤自然规字【2023】6号）文件规定，因《恩平市养殖水域滩涂规划》与历史养殖用海有不一致地方，为完善用海手续办理，项目资金用于《恩平市养殖水域滩涂规划》修编工作。
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项目费用	0.90	0.90	0.90	0.00	0.00	0.00	0.00	本项目实施周期为2025年，总投入9000元，对大广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恩平分公司、恩平市君堂镇润泽养殖场、恩平市华宝养殖场、恩平市君堂镇兴丰养殖场、恩平市圣堂镇琛旺养殖场、恩平市圣堂镇冯俊裕养殖场等6个生猪养殖场污水处理设施升级改造示范性项目进行验收。
恩平市养殖池塘升级改造与尾水治理项目费用	18.90	18.90	18.90	0.00	0.00	0.00	0.00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项目审计及专家验收费，2023年-2024年恩平市养殖池塘标准化改造和尾水治理示范项目共需要验收42个子项目，聘请专家验收按照每个子项目500元计算，聘用费共计21000元；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按照每个子项目4000元计算，聘用费共计168000元。总费用合计189000元。
病死猪无害化处理配套资金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安排病死猪无害化处理配套资金，加强养殖环节病死猪和屠宰环节病害猪无害化处理工作，保障生猪产品质量安全。为保障猪肉产品质量安全，通过集中处理，做好猪肉质量安全监测，确保猪肉产品有效供给，降低我市动物病毒阳性率，排除隐患。发放动物补助经费，保障工作有效正常开展。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我市水稻、甜玉米、甘蔗、马铃薯、露地花卉苗木、大棚花卉苗木、岭南水果、能繁母猪、仔猪、育肥猪、水产养殖等农作物，家禽进行政策性农业投保，做到应保尽保，尽可能减少农民因灾损失。
渔业资源增殖放流	3.36	3.36	3.36	0.00	0.00	0.00	0.00	恩平市农业农村局作为购买主体，拟采用自行采购方式确定承接主体。有利于补充渔业资源，修复锦江河生态环境，提高鱼类生物多样性，促进社会经济可持续发展具有现实意义。
中南活禽批发市场检疫人员经费	42.40	42.40	42.40	0.00	0.00	0.00	0.00	中南活禽批发市场集中屠宰点驻场动物检疫人员工资足额按时发放，禽类产品质量安全不断提高。
离岗基层老兽医补助资金	64.00	64.00	64.00	0.00	0.00	0.00	0.00	补助恩平市2022年年满60周岁（男性）、年满55周岁（女性）离岗基层老兽医256人，提高恩平市离岗老兽医收入水平。
江财农〔2021〕95号调整2021年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发展资金（第一批）（基层农技推广建设-市级统筹资金）	59.16	59.16	59.16	0.00	0.00	0.00	0.00	创建1个县级农技推广服务驿站。每个项目县建设不少于2个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组织农技人员参加示范培训班或学历提升教育不少于80名，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95%。
江财农〔2021〕141号2022年中央财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轮作休耕）	75.48	75.48	75.48	0.00	0.00	0.00	0.00	江财农〔2021〕141号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财政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轮作休耕制度试点），开展“双季稻+”轮作，开展试点区域耕地质量监测评价。开展双季稻轮作面积13506亩
江财农〔2024〕43号2024年市级涉农资金（农业农村第一批）（高标准农田建设）	173.41	173.41	0.00	173.41	0.00	0.00	0.00	根据粤农农函〔2023〕1039号、粤农农函〔2024〕32号及江门市农业农村局《关于预分解下达2024年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的通知》，落实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管护已建成高标准农田，持续发挥高标准农田建设效益。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农〔2024〕43号2024年市级涉农资金（农业农村第一批）（高标准农田管护）	40.13	40.13	0.00	40.13	0.00	0.00	0.00	根据粤农农函〔2023〕1039号、粤农农函〔2024〕32号及江门市农业农村局《关于预分解下达2024年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的通知》，落实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管护已建成高标准农田，持续发挥高标准农田建设效益。
江财农〔2021〕151号2022年市级涉农资金（第一批）（动物疫病防控和屠宰管理）	40.37	40.37	40.37	0.00	0.00	0.00	0.00	资金用于养殖环节畜禽无害化处理、屠宰环节畜禽无害化处理、动物疫苗购置和防疫示范镇建设等工作：1. 养殖环节畜禽无害化处理100%、屠宰环节畜禽无害化处理100%。2. 对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兽疫，群体免疫密度应常年保持在90%以上，其中应免畜禽免疫密度应达到100%。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和小反刍兽疫免疫抗体合格率全年保持在70%以上。
江财农〔2021〕151号2022年市级涉农资金（第一批）（网格化巡查员队伍）	0.22	0.22	0.22	0.00	0.00	0.00	0.00	江财农〔2021〕151号提前下达2022年市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网格化巡查员队伍），建议从2021年8月起建立全市800人网格化巡查员专业队伍，按500元/人补助，市县按1:1比例补助。2021年8月-12月，财政补助200万元，其中市本级补助100万元。1. 项目完成率≥100%；2. 资金支出率≥90%；3. 服务对象满意度≥90%。
江财农〔2021〕151号2022年市级涉农资金（第一批）（农机示范镇）	12.86	12.86	12.86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财农〔2021〕151号提前下达2022年市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农机示范镇）文件开展建设，2022年度创建4个“平安农机”示范镇
江财农〔2021〕151号2022年市级涉农资金（第一批）（船舶渔船整治）	0.90	0.90	0.90	0.00	0.00	0.00	0.00	江财农〔2021〕151号提前下达2022年市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及《关于同意〈恩平市2022年江门市级涉农资金（第一批）统筹整合情况报备表〉的复函》（恩府办函〔2022〕247号），开展乡镇自用船舶和小型渔船整治工作。年度参保渔民数不少于70人；安全生产保险覆盖率≥98%；满意度≥98%。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农[2021]151号 2022年市级涉农资金（第一批）（省级示范家庭农场奖补）	5.00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门市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动乡村产业振兴工作方案》（江农[2018]183号）要求，对2020年我市1家省级示范家庭农场进行奖补。1.项目完成率≥100%；2.资金支出率≥90%；3.服务对象满意度≥90%。
江财农[2021]151号 2022年市级涉农资金（第一批）（高标准农田建设和管护）	65.50	65.50	59.38	6.12	0.00	0.00	0.00	通过灌排渠系调整工程，进一步完善灌排系统，修筑配套机耕路桥，打造“早能灌、涝能排，渠系配套，机路相通，田方肥沃”的格局，改善项目区农业生产条件、提高项目区农民群众的生产科技水平及机械化生产水平，开展建设高标农田≥21000亩。
江财农[2021]151号 2022年市级涉农资金（第一批）（农业保险）	67.72	67.72	67.72	0.00	0.00	0.00	0.00	1.农业保险（不含农房、水稻）各个险种承保覆盖率分别不低于上年水平。2.水稻保险承保覆盖率80%以上。3.农房保险应保尽保。4.服务对象满意度≥90%。
江财农[2021]151号 提前下达2022年市级涉农（第一批）（乡村振兴试点示范创建奖补）	90.96	90.96	0.00	90.96	0.00	0.00	0.00	根据江财农[2021]151号提前下达2022年市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第一批）（乡村振兴试点示范创建奖补），开展乡村振兴项目一个。1.项目完成率≥100%；2.资金支出率≥90%；3.服务对象满意度≥90%。
江财农[2021]151号 提前下达2022年市级涉农（第一批）（农房管控和乡村风貌提升奖补）	370.06	370.06	0.00	370.06	0.00	0.00	0.00	完成沿线连片完成存量农房改造任务，打造1条长度不少于15公里的乡村振兴示范带（含美丽乡村风貌带）。1.项目完成率≥100%；2.资金支出率≥90%；3.服务对象满意度≥90%。
江财农[2021]151号 提前下达2022年市级涉农（第一批）（茶叶产业）	23.80	23.80	0.00	23.80	0.00	0.00	0.00	根据《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加快推进六大特色优势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1-2023年）〉的通知》（江府办〔2021〕18号），支持茶叶产业发展。（具体项目审定后下达）。1.项目完成率≥100%；2.资金支出率≥90%；3.服务对象满意度≥9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农〔2022〕10号2022年市级涉农资金（第二批）（大米产业）	65.00	65.00	59.28	5.72	0.00	0.00	0.00	根据《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加快推进六大特色优势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 行动方案（2021-2023 年）〉的通知》（江府办〔2021〕18 号），支持大米产业发展。（具体项目审定后下达）1. 项目完成率≥100%；2. 资金支出率≥90%；3. 服务对象满意度≥90%。
江财农〔2022〕10号2022年市级涉农资金（第二批）（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及补短板建设）	213.90	213.90	0.00	213.90	0.00	0.00	0.00	完成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及补短板建设项目。1. 项目完成率≥100%；2. 资金支出率≥90%；3. 服务对象满意度≥90%。
江财农〔2022〕98号调整2022年中央财政农业（第一二批）（冷藏保鲜）	46.39	46.39	46.39	0.00	0.00	0.00	0.00	补助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含新建或改扩建），建设不少于2个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通过冷库建设，减少农民损失，增加农民收益，助力乡村振兴。
江财农〔2022〕98号调整2022年中央财政农业（第一二批）（农技推广）	5.60	5.60	5.60	0.00	0.00	0.00	0.00	完善基层农技推广服务体系，组织农技人员培训，开展江门市农技服务“轻骑兵”乡村行活动，开展基层农业技术推广活动，提升农民农业技术能力，增加农民收入，助力乡村振兴。
江财农〔2022〕98号调整2022年中央财政农业（第一二批）（高素质农民）	29.00	29.00	29.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高素质农民培训，培训时间不少于6天，建立健全农业经理人培育对象库、师资库、基地库；利用全国农业科教云平台实行信息化管理和服务，市县培育对象及时在线填报信息，对培育基地和师资的满意度≥85%。有效推动三农惠民政策宣传，提升农民素质，增加农民技能，提升农民收入，助力乡村振兴。
恩平市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项目	80.00	80.00	0.00	80.00	0.00	0.00	0.00	1. 根据《广东省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工作方案》，我市相应成立项目领导小组，同时组建我市土壤普查工作技术队伍，组织学习并开展我市土壤普查外业调查培训任务。2. 根据省三普办统一布设下发的样点和调查任务，确定具体采样点位，调查周边与生产信息，采集表层土壤样品、典型代表剖面样等。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农业投入品（农膜、农药化肥包装物）包装废弃物回收处理项目	70.00	70.00	0.00	70.00	0.00	0.00	0.00	废旧农膜、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有效提升，2025年全市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达 80%以上,农膜回收率达85%以上，减少农业面源污染，农村生态环境得到改善。
农村环卫一体化项目专项资金	2,760.00	2,760.00	0.00	2,760.00	0.00	0.00	0.00	综合考虑本项目的支付机制、项目投资收益水平、风险分配基本框架、融资 需求和期满处置等因素，本项目投融资模式拟定为采用建设-运营-移交(BOT) 的模式。
江财农〔2022〕127号提前下达2023年市级乡镇自用船舶和小型渔船管理资金	1.87	1.87	1.87	0.00	0.00	0.00	0.00	通过规范加强乡镇自用船舶和小型渔业船舶管理，提高从业人员安全技能和发生突发事件时自救互救能力，提升乡镇自用船和小型渔船抗风能力，有效减少渔业安全生产事故，保护从业人员生命财产安全，维护社会稳定。
江财农〔2023〕169号2024年市级乡镇自用船舶和小型渔船管理资金	0.54	0.54	0.54	0.00	0.00	0.00	0.00	按照《关于印发〈江门市涉渔乡镇自用船舶政策性团体人身意外保险项目实施方案〉（2024-2026年度）的通知》文件规划，通过规范全市纳入乡镇管理的自用船舶从业人员购买安全生产责任保险，保障乡镇自用船从业人员生命财产安全。
江财农〔2021〕109号提前下达2022年省级涉农	446.44	446.44	446.44	0.00	0.00	0.00	0.00	通过开展项目，引导各种资金投入农业产业化经营，带动农业结构调整，促进农业产业发展，加快推进农业产业化进程；带动农户就业增收，促进农业农村经济持续发展等。
江财农〔2022〕134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	77.70	77.70	77.7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地区动物防疫工作，确保本区域内强制免疫密度达90；保障强制扑杀措施实施，有效控制和消除传染源；病死猪专业无害化处理率不断提高。地区无发生重大动物疫病事件，保障市民菜篮子供应稳定安全。
江财农〔2022〕141号提前下达2023年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险费补贴资金	1,958.72	1,958.72	1,958.72	0.00	0.00	0.00	0.00	三大粮食作物投保面积覆盖面≥80%，育肥猪保险覆盖率≥ 40%；农业保险风险保障总额高于去年，参保农户满意度≥ 8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农〔2023〕13号调整2023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资金（农村公益事业奖补）	46.90	46.90	46.90	0.00	0.00	0.00	0.00	农村公益事业建设工程验收合格率100%，项目村基层党组织组织力凝聚力战斗力有所增强，农村公益事业滚动项目库基本建立，项目区农民满意度不小于90%，项目区基层干部满意度不小于90%。
江财农〔2022〕152号2023年市级涉农资金（农业保险）	256.18	256.18	0.00	256.18	0.00	0.00	0.00	目标1：引导和支持农户参加农业保险；目标2：主要保障关系国计民生和粮食安全的大宗农产品，重点支持农业生产环节；目标3：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和风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目标4：稳定农业生产，保障农民收入。三大粮食作物投保面积覆盖面（%）≥80%，育肥猪保险覆盖率≥40%。
江财农〔2022〕152号2023年市级涉农资金（粽源项目）	234.50	234.50	0.00	234.50	0.00	0.00	0.00	根据《江门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江门市加快推进六大特色优势农业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1-2023年）〉的通知》（江府办〔2021〕18号），支持预制菜产业发展。1.项目完成率100%；2.资金支出率≥90%；3.服务对象满意度≥90%。
江财农〔2022〕152号提前下达2023年市级涉农资金（即食型濠粉预制菜深加工）	18.00	18.00	0.00	18.00	0.00	0.00	0.00	建设展览室、直播室、濠粉餐饮体验区，品牌打造，购置即食濠粉全自动流水一体化生产线一条。1.项目完成率100%；2.资金支出率≥90%；3.服务对象满意度≥90%。
江财农〔2022〕152号2023年市级涉农资金（无病毒原茶枝柑种植）	41.00	41.00	0.00	41.00	0.00	0.00	0.00	无病毒原茶枝柑种植基地建设、茶枝柑培育和种植无病毒原茶枝柑种植技术研究。1.项目完成率100%；2.资金支出率≥90%；3.服务对象满意度≥90%。
江财农〔2022〕152号2023年市级涉农资金（茶产业三产融合发展项目）	41.00	41.00	0.00	41.00	0.00	0.00	0.00	1、茶园道路水泥硬底化工程2、茶园土壤改良3、加工厂房改造4、品牌建设5、产业融合建设。1.项目完成率100%；2.资金支出率≥90%；3.服务对象满意度≥90%。
江财农〔2022〕152号2023年市级涉农资金（2023年高标准农田）	22.00	22.00	22.00	0.00	0.00	0.00	0.00	《关于同意恩平市2023年度市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调整事项的复函》，2023年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1.1万亩。1.项目完成率≥100%；2.资金支出率≥100%；3.服务对象满意度≥9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农〔2022〕152号2023年市级涉农资金（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	22.00	22.00	0.00	22.00	0.00	0.00	0.00	《关于同意恩平市2023年度市级涉农资金统筹整合调整事项的复函》，每个镇安排10万元用于聘请不少于2人从事基层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工作（按市、县、镇3:3:4比例），市本级每个镇安排3万元。1、完成4800个快速检测任务。2、不发生重大农产品质量安全事件。
江财农〔2023〕42号2023年中央农业资源及生态保护补助资金	178.60	178.60	178.6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双季稻轮作（稻稻油、稻稻肥、稻稻薯、稻稻菜等），根据当地实际情况利用冬闲田开展双季稻轮作，种植冬种油菜、绿肥、薯类或蔬菜，提高耕地质量，降低生产成本，减轻劳动强度，提高种植收益，稳定双季稻生产。开展“双季稻+”轮作面积1.730万亩。
江财农〔2023〕49号农业保险保费省级补贴清算资金（含森林保险）	768.24	768.24	768.24	0.00	0.00	0.00	0.00	目标1：引导和支持农户参加农业（森林）保险；目标2：主要保障关系国计民生和粮食安全的大宗农产品，重点支持农业生产环节；目标3：扩大农业保险（含森林保险）覆盖面和风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及林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持续推进全省现代农业及林业发展、促进乡村产业振兴；目标4：稳定农业生产，保障农民收入。
江财农〔2023〕59号2022年市级民生“微实事”（农业农村方向第二批）（沙湖镇道路升级改造）	15.78	15.78	15.78	0.00	0.00	0.00	0.00	完成恩平市沙湖镇东岸村东岸片区与松塘片区连接道路升级改造建设道路硬底化建设180米；路灯安装11盏；居民出行条件改善；工程验收合格率100%；资金支出率100%；项目区群众满意度不小于90%；项目区基层干部满意度不小于90%。
江财农〔2023〕59号2022年市级民生“微实事”（农业农村方向第二批）（那吉镇村道硬底化）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恩平市那吉镇潭角村委会那芬村230米入村村道硬底化建设230米；居民出行条件改善；工程验收合格率100%；资金支出率100%；项目区群众满意度不小于90%；项目区基层干部满意度不小于9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农〔2023〕59号2022年市级民生“微实事”（农业农村方向第二批）（牛江镇机耕路升级改造）	16.00	16.00	16.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恩平市牛江镇仕洞村委会南安新村机耕路升级改造硬底化建设186米；居民出行条件改善；工程验收合格率100%；资金支出率100%；项目区群众满意度不小于90%；项目区基层干部满意度不小于90%。
江财农〔2023〕53号2023年第二批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新型农村集体经济）	32.54	32.54	32.54	0.00	0.00	0.00	0.00	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村数≥21个；项目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项目村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项目区农民满意度≥90%；项目区基层干部满意度≥90%
江财农〔2023〕69号2023年中央生猪（牛羊）调出大县奖励资金	388.00	388.00	388.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猪产能调控机制，推进生猪生产流通和产业发展，重点支持生猪产能调控何粪污资源化利用，确保能繁母猪存栏量保持稳定，促进生猪产业持续健康发展
江财农〔2023〕73号2023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生猪良种补贴）	5.04	5.04	5.04	0.00	0.00	0.00	0.00	补贴能繁母猪7000头，加快生猪品种改良，提高生猪良种化水平，减少生猪疫病传播，提高生猪养殖效益，促进养猪业持续健康发展。
江财农〔2023〕82号2023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第三批）（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第二批）	3.01	3.01	3.01	0.00	0.00	0.00	0.00	按照国家和省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有关政策文件的要求，补贴机具台数459台及以上，受益农户252户及以上。
江财农〔2023〕95号调整下达2023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集中育秧等稻油生产发展）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根据任务清单并结合地方实际建设水稻集中育秧中心，提升秧苗质量，稳定水稻播种面积，提升粮食生产能力。
江财农〔2023〕104号调整下达2023年中央农业经营（第二批）（农民合作社培育）	57.00	57.00	57.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支持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数量不少于下达的任务数量；支持的农民合作社服务中心规范运营、提升服务能力；提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粮油单产水平；省级家庭农场示范县完成示范创建任务；支持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示范镇完成经营主体培育任务，示范镇内经营主体规范运营。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农〔2023〕104号调整下达2023年中央农业经营资金（第二批）（家庭农场培育）	28.00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支持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数量不少于下达的任务数量；支持的农民合作社服务中心规范运营、提升服务能力；提升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粮油单产水平；省级家庭农场示范县完成示范创建任务；支持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示范镇完成经营主体培育任务，示范镇内经营主体规范运营
江财农〔2023〕102号2023年省级涉农资金（第一批粮食生产）（绿色高质高效创建）	120.00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省级绿色高质高效创建项目建设3个水稻（双季）绿色高质高效示范片，示范片亩产提高5%以上，化肥农药用量减少5%以上，病虫害绿色防控全覆盖、危害损失率控制在5%以内，带动示范县节本增效5%以上。
江财农〔2023〕102号2023年省级涉农资金（第一批粮食生产）（粮食生产安全病虫害防控）	2.80	2.80	2.80	0.00	0.00	0.00	0.00	全年实施水稻统防统治面积3.6万亩，在水稻封行、破口等关键时期及时开展病虫害统防统治，项目区粮食作物病虫害损失率控制在5%以内，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达100%，群众满意度85%以上。水稻绿色防控示范1000亩，病虫绿色防控覆盖率100%，总体防治效果达85%以上，农药使用量减少10%以上。
江财农〔2023〕102号2023年省级涉农资金（第一批粮食生产）（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	39.79	39.79	39.79	0.00	0.00	0.00	0.00	中央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省级配套资金项目用于增加补贴机具不少于270台，收益农户数不少于270户，加强补贴机具质量管理，提升各地的农机化水平。
江财农〔2023〕104号调整下达2023年中央农业经营资金（第二批）（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	66.00	66.00	66.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实施农业生产全程托管服务任务面积不少于1.1万亩；服务小农户面积或资金占比达60%以上。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农〔2023〕130号调整下达2023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第四批）（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	61.90	61.90	61.90	0.00	0.00	0.00	0.00	补助项目实施或农技推广体系改革建设好的做法或经验1条以上；建立并完善农技人员包村联户服务机制；开展1种以上农业科技社会化服务新模式；继续支持已建成的县级农技推广服务驿站开展活动；建设2个农业科技示范展示基地；组织农技人员培训不少于41名；特聘乡土专家农技员8名，每名特聘农技员开展农技推广直播至少1次；农技人员、特聘农技员下沉服务不少于69条经济薄弱村；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100%；农技人员“中国农技推广信息服务平台”APP使用率85%以上、特聘农技员和示范主体APP使用率100%；出台特聘农技员管理及考核办法，总结农技人员、特聘农技员服务经济薄弱村情况，建立帮扶工作机制、经常性下乡开展技术指导培训、组织现场观摩活动。
江财农〔2023〕109号2023年中央农业经营(第四批)(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每个乡镇至少特聘1名动物防疫专员，原则上每个县不超过20名。使用资金无重大违规违纪问题。全市农业主推技术到位率100%。
江财农〔2023〕128号2023年第一批民生“微实事”市级资金（君堂均安学校停车场硬底化）	12.00	12.00	0.00	12.00	0.00	0.00	0.00	完成学校停车场硬底化2000平方米、工程验收合格率100%、项目资金支出率100%、当地居民出行条件改善、项目区群众满意度≥9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农〔2023〕129号下达2023年省级财政农业应急救灾资金（第二批）	45.00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1. 农业自然灾害防灾、救灾和恢复农业生产所需的物资材料及服务补助，包括购买燃油、肥料、种子（植物种苗、畜禽种苗、水产种苗）、农膜、农药、兽药、饲草料、植物生长调节剂、进排水设施设备； 2. 农业生产和畜牧水产养殖设施修复等费用； 3. 必要的技术指导培训费、农田沟渠疏浚费、农机检修费及作业费； 4. 渔船渔民防灾避险管理费、渔港航标等渔业生产设施设备维护及港池疏浚费用等； 5. 降低不良天气对农业生产的影响，支持做好农业救灾复产工作。优先保障各市开展种植业、畜牧业、渔业等农业灾后恢复生产工作。
江财农〔2023〕142号2023年省级农业应急救灾资金（第三批）	14.00	14.00	14.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红火蚁统一防控、应急处置，监测普查、防控技术指导 and 培训宣传，不出现红火蚁恶性蔓延及攻击 蜇刺人员严重伤亡事故。
江财农〔2023〕146号2023年省级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专项资金（第二批）（土特产品区盐碱地土壤专题调查）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和中央、市县土壤普查资金拼盘使用，2023年完成一半的土壤普查任务；2024年外业调查采样和内业测试化验任务的完成率100%；2025年形成1项县级成果。共同开展土特产品区土壤专题调查和盐碱地土壤专题调查，按照国家要求节点完成任务，质量控制达标率90%以上。
江财农〔2023〕146号2023年省级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专项资金（第二批）（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	37.13	37.13	37.13	0.00	0.00	0.00	0.00	和中央、市县土壤普查资金拼盘使用，2023年完成一半的土壤普查任务；2024年外业调查采样和内业测试化验任务的完成率100%；2025年形成1项县级成果。共同开展土特产品区土壤专题调查和盐碱地土壤专题调查，按照国家要求节点完成任务，质量控制达标率90%以上。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农〔2023〕165号2023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资金（农村公益事业、美丽乡村建设奖补）	79.94	79.94	79.94	0.00	0.00	0.00	0.00	按照相关规划或实施方案，根据任务清单并结合地方实际推动典型村选树培育工作。建设内容为农村公益建设项目以及美丽乡村建设相关内容，包括开展村内户外道路、小型农田水利、村容村貌改造、人居环境整治、环卫设施、村内公共照明以及小型烘干设备等乡村便民利民基础建设。支持本地特色产业发展，积极探索市场化运营提升村集体经济和农民收入，盘活村集体闲置资产等方面相关内容。各地需由农业农村部门选取工作基础好、实绩突出、成效明显的村作为支持对象，具体典型村选树培育名单需商所在地“百千万工程”指挥部办公室确定。
江财农〔2023〕163号调整2023年省级涉农资金（2023高标准农田项目）	68.00	68.00	68.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项目建设，完成国家下达我省的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江财农〔2023〕162号调整2023年中央农业生态资源保护资金（第三批）（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	79.00	79.00	79.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地膜科学使用回收试点工作，完成加厚高强度地膜实施面积1.05万亩以上，全生物降解地膜实施面积0.53万亩以上，地膜回收承担市、县农膜回收率在83%以上。
江财农〔2023〕160号2021年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第二批（生猪产业园第二批）	2,000.00	2,000.00	2,000.00	0.00	0.00	0.00	0.00	持续推进建设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推动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培育特色鲜明的“粤字号”知名农业品牌，建立健全联农带农机制，提高农民收入。
江财农〔2023〕151号2023年省级涉农（2023年典型村奖补资金）	1.97	1.97	1.97	0.00	0.00	0.00	0.00	典型村共采购和种植胸径3-5厘米乔木分别不少于1000棵，苗木管护成活率不低于90%，种植树木产权属于村集体。村庄绿化覆盖率明显提高，树种结构明显优化，村庄绿化美化水平全面提升。当年度资金支出率100%，项目村群众满意度不低于9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农〔2024〕4号 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百千万工程典型村选树）	2.10	2.10	2.10	0.00	0.00	0.00	0.00	“百千万工程”典型村培育创建取得实质性进展和成效，脱贫攻坚成果得到有效巩固。根据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的通知（江财农〔2024〕4 号）开展项目建设
粤财农〔2023〕218号 2024年省级涉农资金部分单列（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	40.00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2024年定量监测样品数量不低于360批次，其中监督抽查抽检数量占比总批次不低于20%。使用不高于10%的监测资金开展农药兽药残留胶体金快速检测工作，形成乡镇速测，市县跟进监督抽查制度。对所有检测数据作汇总分析，形成数据分析评估报告。
粤财农〔2023〕189号 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休（禁）渔渔民补助资金	2.36	2.36	2.36	0.00	0.00	0.00	0.00	向不少于20名渔民发放休（禁）渔渔民生产生活补助，对因执行休（禁）渔渔制度造成的生计损失给予适当补偿，促进南海伏季休渔和珠江禁渔制度顺利实施、巩固休禁渔期取得的成果。
粤财农〔2023〕218号 提前下达2024年省级涉农统筹整合部分单列（动物疫病防控）	31.00	31.00	31.00	0.00	0.00	0.00	0.00	切实做好我省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工作，确保不发生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确保本区域内强制免疫密度达到90%，平均抗体合格率常年保持在70%以上，促进病死猪专业无害化处理率不断提高，保障畜牧业高质量发展和畜产品有效供给。
粤财农〔2023〕197号 2024年中央农业相关资金（农机购置提前批）	20.00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粤财农〔2023〕197 号），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提升0.6个百分点，机具数量和购机用户数量增加。
粤财农〔2023〕197号 2024年中央农业相关资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	130.00	130.00	130.00	0.00	0.00	0.00	0.00	支持2024年农民合作社和家庭农场建设，支持新型经营主体改善生产设施条件，提升内部管理和生产经营能力。
粤财农〔2023〕197号 2024年中央农业相关资金（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	66.00	66.00	66.00	0.00	0.00	0.00	0.00	《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粤财农〔2023〕197号），完成下达的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绩效任务面积，项目资金或面积用于小农户的比例不低于6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农〔2023〕184号2024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	83.00	83.00	83.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本区域内强制免疫密度达90%，平均抗体合格率常年保持70%以上；促进病死猪专业无害化处理率不断提高。
粤财农〔2023〕169号2024年中央财政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	349.00	349.00	349.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广东省生猪产能调控方案》要求及关于提前下达2024年中央财政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的通知（粤财农〔2023〕169号），完成能繁母猪保有量和规模养殖场保有量的生猪产能调控目标任务。
江财农〔2022〕140号2023年省级涉农资金（高标准农田）	238.00	238.00	0.00	238.00	0.00	0.00	0.00	目标1：通过项目建设，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1.1万亩，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目标2：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0.25万亩，提升农田灌溉排水和节水能力。通过项目建设，改造提升农田水利设施，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
江财农〔2024〕4号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吸纳外省脱贫劳动力跨省就业）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提高在粤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社会组织等吸纳外省脱贫人口稳岗就业的积极性和外省脱贫人口来粤务工就业积极性，提高劳务机构转移外省脱贫人口劳动力来粤务工的积极性。吸纳外省脱贫人口数不少于16人。2024年10月底前完成支出。
江财农〔2024〕43号2024年市级涉农资金（农业农村第一批）（农产品质量安全）	22.00	22.00	22.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先考核办法》《农业农村部关于加强乡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管理的意见》（农质发〔2021〕7号）和《关于印发〈关于建立健全基层农产品质量安全网格化管理体系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委农办〔2021〕87号）要求，提高镇级农产品质量安全快速检测能力，每个镇完成快速检测任务4800批次（含流通环节）。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农〔2024〕43号2024年市级涉农资金（农业农村第一批）（动植物疫病防控）	15.20	15.20	15.20	0.00	0.00	0.00	0.00	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动物检疫管理办法》《广东省动物防疫条例》等法律法规，做好区域内动物防疫、免疫、检疫及病死动物无害化处理等工作，有效防止区域性重大动物疫情发生的风险，维护畜牧业健康发展和畜禽肉品安全。
江财农〔2024〕43号2024年市级涉农资金（农业农村第一批）（粮食高产创建及冬种生产示范）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省农业农村厅《2023 年广东省省级粮油绿色高产高效创建项目实施方案》（粤农农办〔2023〕146号），建立市级粮食高产示范点，辐射带动农户发展粮食生产应用良种，开展绿色防控，秸秆还田、农药肥料包装废弃物回收。引进马铃薯、蔬菜新品种、新技术，开展冬种绿肥种植示范，冬种农作物病虫鼠害监测、防控和防治技术指导。
粤财农〔2024〕43号2024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防灾救灾第三批）（红火蚁）	34.00	34.00	34.00	0.00	0.00	0.00	0.00	开展红火蚁监测防控及基层培训。实施红火蚁防控1.14万亩次。项目区，农药包装废弃物回收率达到100%，群众满意度85%以上。
粤财农〔2024〕53号下达2024年中央生猪（牛羊）调出大县奖励资金	70.00	70.00	70.00	0.00	0.00	0.00	0.00	生猪生产环节的圈舍改造、良种引进、污粪处理、防疫、保险、牛羊饲草料基地建设，以及流通加工环节的冷链物流、仓储、加工设施设备等方面。推动本地区生猪加快生产流通和产业发展，2024年生猪出栏量与上一年基本持平。
粤财农〔2024〕48号2024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	29.00	29.00	29.00	0.00	0.00	0.00	0.00	确保春秋防检查养殖场户免疫密度合格率 $\geq 90\%$ 、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 $\geq 70\%$ ，重大动物疫情及时报告率、处置率和应扑杀动物扑杀率达到100%，不发生因扑杀不及时造成重大动物疫情扩散情况，不发生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养殖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补助22286头。中央财政补助经费使用率100%，无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补助对象对政策实施的满意率 $\geq 90\%$ 。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农〔2024〕52号2024年市级涉农资金（农业农村第二批）（高标准农田建设）	65.99	65.99	0.00	65.99	0.00	0.00	0.00	根据粤农农函〔2023〕1039号、粤农农函〔2024〕32号及江门市农业农村局《关于预分解下达2024年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的通知》，落实年度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管护已建成高标准农田，持续发挥高标准农田建设效益。
江财农〔2024〕52号2024年市级涉农资金（农业农村第二批）（薇甘菊防治）	5.00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生物安全法》、《农业农村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海关总署国家林草局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强外来物种入侵防控工作方案的通知》（农科教发〔2021〕1号）等文件精神，推广薇甘菊等农业外来入侵物种有效防治技术模式，推动防控工作科学化规范化标准化，以点带面，推进区域内统防统治、区域间联防联控，辐射带动全区农业外来入侵物种综合治理水平提升。
江财农〔2024〕52号2024年市级涉农资金（农业农村第二批）（水稻育秧中心建设）	2.50	2.50	0.00	2.50	0.00	0.00	0.00	按照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广东省集中育秧设施建设补贴实施方案的通知》、《江门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4年市级涉农统筹整合转移支付资金（农业农村方向第二批）的通知》（江财农〔2024〕52号）要求，完成1个育秧中心建设
江财农〔2024〕52号2024年市级涉农资金（农业农村第二批）（镇海湾水产品品牌建设）	20.00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根据2023年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取得了“镇海湾”商标注册权，举办了镇海湾名品发布会。为持续推进镇海湾水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建设，制定“四标十优”媒体传播计划，加大品牌效应。
粤财农〔2024〕50号2024年中央粮油生产保障资金（集中育秧）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推动我省育秧设施建设，稳定我省粮食和油料安全供给，要求建设水稻育秧设施，服务水稻大田种植面积1500亩。
江财农〔2024〕50号2023年市级第二批民生“微实事”（农业农村方向）（牛江岭南村年乐小学上学路修补）	8.60	8.60	0.00	8.60	0.00	0.00	0.00	1.道路路面长约96米、宽4米。 2.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3.时效指标:2024年6月30日前竣工验收。 4.效益指标:解决学生上学出行难、家长接送出行难问题。 5.项目区群众满意度≥90%。 6.项目区基层干部满意度≥9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农〔2024〕50号2023年市级第二批民生“微实事”（农业农村方向）（东成横岗头村桥升级改造）	8.50	8.50	0.00	8.50	0.00	0.00	0.00	1.改造升级桥路面长约87米、宽约4.5米。 2.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3.时效指标:2024年6月30日前竣工验收。 4.效益指标：解决群众出行难问题。 5.项目区群众满意度≥90%。 6.项目区基层干部满意度≥90%。
江财农〔2024〕50号2023年市级第二批民生“微实事”（农业农村方向）（大田朗西蛇冲村至田厂村段道路改善）	9.10	9.10	0.00	9.10	0.00	0.00	0.00	1.村道路面硬底化长约370米。 2.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3.时效指标:2024年6月30日前竣工验收。 4.效益指标：解决群众出行难问题。 5.项目区群众满意度≥90%。 6.项目区基层干部满意度≥90%。
江财农〔2024〕50号2023年市级第二批民生“微实事”（农业农村方向）（恩城米仓黄屋村安装路灯）	5.50	5.50	0.00	5.50	0.00	0.00	0.00	1.安装太阳能路灯15盏、太阳能墙壁灯19盏。 2.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3.时效指标:2024年6月30日前竣工验收。 4.效益指标：解决群众晚间出行难问题。 5.项目区群众满意度≥90%。 6.项目区基层干部满意度≥90%。
江财农〔2024〕52号2024年市级涉农资金（农业农村第二批）（土地经营权流转示范片）	90.00	90.00	0.00	9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门市“百千万工程”2024年重点任务，深化农村土地制度改革，推动农村承包土地经营权流转率保持增长。
江财农〔2024〕69号2024年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	59.00	59.00	59.00	0.00	0.00	0.00	0.00	完善基层农技推广服务体系建设；组织农技人员培训，完成农业主推技术推介任务，开展农业科技社会化服务新模式创建工作。
粤财农〔2024〕59号2024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第二批）（特聘动物防疫专员）	30.50	30.50	30.50	0.00	0.00	0.00	0.00	关于下达2024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第二批）的通知（粤财农〔2024〕59号），开展特聘动物防疫专员工作。每个乡镇至少特聘1名动物防疫专员，原则上每个县不超过20名。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农〔2024〕83号2024年省级保障粮食安全生产资金（农机报废补贴）及乡村振兴战略专项资金（种业振兴行动）	6.95	6.95	6.95	0.00	0.00	0.00	0.00	《广东省推动农业机械报废更新工作方案》提出，要开展农机报废更新补贴，省级财政加以扶持。按照农机报废更新有关工作的要求，对农户报废农机进行补贴，加快结构优化升级。
江财农〔2024〕82号调整2024年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第二批（高素质农民培育）	38.12	38.12	38.12	0.00	0.00	0.00	0.00	培训任务数不少于127人；建立健全培育对象库、师资库、基地库达100%；利用全国农业科教云平台实行信息化管理和服务、100%以上培育对象及时在线填报信息；培训时间不少于48学时（6天）；参训学员评价率：≥90%，对培育基地和师资的满意度：≥85%；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无。
粤财农〔2024〕82号2024年第二批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资金（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	631.00	631.00	631.00	0.00	0.00	0.00	0.00	
粤财农〔2024〕49号2024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化肥减量增效）	0.95	0.95	0.95	0.00	0.00	0.00	0.00	根据农业农村报相关实施方案要求，做好我省2024年施肥增效工作，夯实测土配方施肥基础工作，建设化肥减量增效“三新”集成推进县。
粤财农〔2024〕60号2024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	17.00	17.00	17.00	0.00	0.00	0.00	0.00	粤财农〔2024〕60号恩财农〔2024〕43号关于安排2024年中央农业产业发展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种业发展及畜牧业发展）的通知，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率提升，机具数量数量增加，用户满意，农机质量稳定。
江财农〔2024〕77号2024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耕地轮作休耕）	55.74	55.74	55.74	0.00	0.00	0.00	0.00	重点发展稻油、稻稻油、稻再油等轮作模式，开展耕地轮作试点面积0.3716万亩。包括稻油（或油稻）、稻稻油等粮油轮作模式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农〔2024〕114号2024年省级保障粮食安全生产（第二批）（水稻大面积单产提升）	400.00	400.00	400.00	0.00	0.00	0.00	0.00	每个项目县建设 1个水稻绿色生态种植示范区，示范面积500亩，全面种植使用绿肥，实施秸秆还田，测土配方施肥技术覆盖率100%，化肥用量减少15%；示范区病虫害绿色防控覆盖率100%，总体防治效果达85%以上，化学农药使用量减少50%，确保水稻病虫害不出现大面积暴发成灾，保障粮食生产和农田生态安全。每个示范区培训250人次。
粤财农〔2024〕114号2024年省级保障粮食安全生产（第二批）（水稻耐线螨等害虫防控）	56.00	56.00	56.00	0.00	0.00	0.00	0.00	每个项目县建设 1 个水稻耐线螨等害虫防控技术攻关及示 范基地。明确当地水稻耐线螨和稻粉虱田间发生动态、寄主植物（包括越冬寄主植物）和防治适期。筛选稻粉虱应急防控药剂或助 剂 1-2 种。建立水稻耐线螨、稻粉虱应急防控技术示范区各 1 个。 水稻二化螟防控技术 1 套、建立示范区 1 个，二化螟防治效果达 85%以上、减少化学农药用量 20%以上。每个基地培训人员 50 人。
粤财农〔2024〕106号生态保护修复专项2024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800.00	800.00	800.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十四五”全国畜禽粪肥种养结合建设规划》等部署，实施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等工程措施，推动提高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和规模养殖场畜禽粪污处理设施装备配套率。
江财农〔2024〕111号调整2023年第三批中央成品油价格（渔业安全网格化管理及渔港综合管理站建设）	11.49	11.49	11.49	0.00	0.00	0.00	0.00	开展网格化管理工作 对76艘渔船实施网格化管理，每天开展渔船隐患排查、进出港报备情况、监测船上人员身体状况不少于1次，每天联系海上每一艘渔船不少于1次，每天报送监管情况和渔船信息不少于1次。
江财农〔2024〕115号调整2024年省级保障粮食安全生产资金（第二批）（粮食生产先进市县激励资金）	130.00	130.00	130.00	0.00	0.00	0.00	0.00	市县统筹安排用于保障粮食生产密切相关的小农田水利、集中育秧中心、烘干中心建设，粮油新品种新技术引进和试验示范，促进粮油规模化经营和生产托管服务等。地方政府重农抓粮积极性进一步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稳步提高。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农〔2024〕110号调整2024年中央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补助（第一批）（渔船定位设备项目）	4.05	4.05	4.05	0.00	0.00	0.00	0.00	完成76艘其他渔船定位设备覆盖或辖内其他实有渔船定位设备全覆盖，已经完成任务的可用于渔业安全生产领域，提升渔业安全生产保障水平。
江财农〔2024〕110号调整2024年中央成品油价格调整对渔业补助（第一批）（政策性渔业保险）	3.00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切实减轻渔民经济负担,完善渔业风险转移分散机制,全面提高渔业抗风险能力和渔业安全生产保障水平。明显对渔业经济发展促进作用，提升渔业安全水平。
粤财农〔2024〕207号2024年省级保障粮食安全生产资金（第三批）（水稻合理密植提单产项目）	240.00	240.00	240.00	0.00	0.00	0.00	0.00	实施范围内水稻栽插密度不低于16000穴/亩，或比当地平均水平高15%以上；平均每穴秧苗杂交稻3-4苗，常规稻5-6苗。水稻单产提升10%。
粤财农〔2024〕204号2024年典型村培育资金（奖补部分）	1,900.00	1,900.00	1,900.00	0.00	0.00	0.00	0.00	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实施”百千万工程“部署要求，大力推动我省”百千万工程“典型村建设，加强工作谋划，完善工作机制，加快项目建设，为全省乡村全面振兴探索成功经验，发挥引领示范作用。
粤财农〔2024〕207号2024年省级保障粮食安全生产资金（第三批）（农田沟渠摸查资金）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安排2024年省级保障粮食安全生产资金（第三批）的通知》（粤财农〔2024〕207号）和地方资金统筹使用，支持各地开展农田沟渠摸查，为保障粮食安全奠定良好条件。
江财农〔2024〕131号2024年第一批民生“微实事”（农业农村方向）（民生基础设施）	9.50	9.50	0.00	9.50	0.00	0.00	0.00	1. 捣制地坪68m²，安装不锈钢护栏135米。 2. 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3. 资金支出率100%。 4. 项目区群众满意度≥90%。 5. 项目区基层干部满意度≥92%。
粤财农〔2024〕156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	377.00	377.00	377.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预算的通知》（粤财农〔2024〕156号）工作要求，稳定生猪产业，强化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农〔2024〕173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资金（2025年农村公益事业奖补提前批）	120.00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全面提升乡村人居环境水平，持续提升乡村风貌水平，村民收入和村集体经济收入增加，项目村群众满意度不低于90%。
粤财农〔2024〕173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农村综合改革资金（农村公益事业奖补）	500.00	500.00	500.00	0.00	0.00	0.00	0.00	打造行政村不少于5个，用于支持村内公益设施建设数量不少于5个，村内公益设施建设验收合格率100%，农村生态环境有效改善，农村公益事业滚动项目库基本建立，村集体经济和农民收入得到一定程度的提升，所在村基层群众满意度、基层干部满意度不小于90%。
粤财农〔2024〕177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生猪调出大县奖励资金（省级统筹奖励）	49.14	49.14	49.14	0.00	0.00	0.00	0.00	落实生猪产能条款机制，本地能繁母猪保有量稳定在2.9头左右，规模养猪场（户）保有量不低于61家，生猪生产和市场供应稳定。
粤财农〔2024〕175号提前下达2025年离岗基层老兽医省级补助资金	65.00	65.00	65.00	0.00	0.00	0.00	0.00	给非珠三角地市离岗基层老兽医发放生活困难补助，并予以资金配套，确保补贴及时足额发放，补助对象满意度大于80%。
粤财农〔2024〕182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高标准农田建设）	442.00	442.00	442.00	0.00	0.00	0.00	0.00	支持高标准农田建设，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粤财农〔2024〕187号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保障粮食安全生产资金（农机购置）	33.90	33.90	33.90	0.00	0.00	0.00	0.00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省级保障粮食安全生产资金（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的通知》（粤财农〔2024〕187号），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发展，农机具数量增加，农机化水平提高，农机作业成本逐步下降。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农〔2024〕171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	126.00	126.00	126.00	0.00	0.00	0.00	0.00	一是提高在粤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社会组织等吸纳外省脱贫人口稳岗就业的积极性和外省脱贫人口来粤务工就业积极性，提高劳务机构转移外省脱贫人口劳动力来粤务工的积极性。二是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产业帮扶、消费帮扶及就业帮扶等措施覆盖三类监测对象，有效增加有劳动能力脱贫户收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和成效。推动乡村基础设施补短板工程项目落地实施，开工建设一批2023年和2024年我厅开展专题服务并形成前期工作成果的项目。三是2025年10月底前完成支出。
粤财农〔2024〕171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农村集体经济）	330.00	330.00	330.00	0.00	0.00	0.00	0.00	扶持村集体经济发展的村数≥11个，项目村集体经济收入明显增加；项目村基层党组织凝聚力有所增强；项目区农民满意度≥90%；项目区基层干部满意度≥90%。
粤财农〔2024〕172号提前下达2025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动物防疫补助）	79.00	79.00	79.00	0.00	0.00	0.00	0.00	春秋防检查养殖场户免疫密度合格率≥90%、平均免疫抗体合格率≥70%，重大动物疫情及时报告率、处置率和应扑杀动物扑杀率达到100%，不发生因扑杀不及时造成重大动物疫情扩散情况，不发生大规模随意抛弃病死猪事件。
粤财农〔2024〕181号提前下达2025年第二批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	103.00	103.00	103.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支持标杆农民合作社和标杆家庭农场数量不少于下达的任务数量；支持的粮油规模主体实施粮油单产提升关键技术面积不少于下达的任务数量，全县单产水平稳定提升。
粤财农〔2024〕181号提前下达2025年第二批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农机购置）	79.00	79.00	79.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25年第二批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粤财农〔2024〕181号）加快推进农业机械化发展，农机具数量增加，农机化水平提高，农机作业成本逐步下降。
粤财农〔2024〕147号2023年增发国债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省级补助第二批	567.38	567.38	567.38	0.00	0.00	0.00	0.00	完成国家下达我省的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通过项目建设，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农[2020]1号 2020年中央财政农田建设补助资金(高标准农田建设)	22.10	22.10	22.10	0.00	0.00	0.00	0.00	新建3500亩高标准农田，修建渠道3937米，田间道路4142.5米，机耕桥35座，涵管124米，沉沙井4座，标识牌64块，标志牌1座，水闸1座，会车道61平方米，喇叭口166.8平方米。
粤财农〔2024〕95号2024年省级农机购置与应用补贴资金（省级第二批）	0.32	0.32	0.32	0.00	0.00	0.00	0.00	按照财政部的要求，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需按比例进行省级配套。农作物耕种收综合机械化水平提升，购机数量和补贴户数增加，补贴机具质量稳定，资金拨付到位。
江财农〔2022〕140号2023年省级涉农资金(高标准农田)	477.24	477.24	477.24	0.00	0.00	0.00	0.00	目标1：通过项目建设，改造提升高标准农田1.1万亩，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提升耕地质量，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目标2：新增高效节水灌溉面积0.25万亩，提升农田灌溉排水和节水能力。通过项目建设，改造提升农田水利设施，有效改善项目区农田基础设施条件。
江财农〔2022〕140号2023年省级涉农资金(粮食生产配套)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建设粮食烘干中心，保障粮食颗粒归仓，降低种粮的风险，提高农民种粮的积极性，保障粮食生产安全，提高我市水稻生产能力，提高粮食生产效率。
江财农〔2022〕140号2023年省级涉农资金(农产品质量安全)	164.57	164.57	164.57	0.00	0.00	0.00	0.00	1、以乡镇为单位建立网格化管理体系，做到区域定格、网格定人、人员定责，下移工作重心，明确网格的职能与定位，形成由乡镇到村再到生产主体的完整、精细、清晰的管理网络，推动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工作落地落细。 2、提升恩平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能力，维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
垦造水田后期管护工作.	1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由镇政府按照本县项目后期管护实施方案，在县级农业农村部门指导下组织、指导和监管项目种植和地力培肥。在项目落实前3年(后3年鼓励)每年至少种植一造水稻或水生农作物，以及完成地力培肥等管护工作后，及时申请管护工作验收，申请及发放项目补偿补贴等。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农[2020]132号 2021年省级涉农资金（大田人居环境整治）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恩平市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的总体方案》（恩府办〔2018〕162号）规定，整村推进我市美丽乡村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按照（粤办发〔2018〕21号）“美丽宜居村标准”完成整村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工作任务。
粤财农[2020]132号 2021年省级涉农资金（东成人居环境整治）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恩平市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的总体方案》（恩府办〔2018〕162号）规定，整村推进我市美丽乡村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按照（粤办发〔2018〕21号）“美丽宜居村标准”完成整村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工作任务。
粤财农[2020]132号 2021年省级涉农资金（恩城人居环境整治）	77.93	77.93	77.93	0.00	0.00	0.00	0.00	根据《恩平市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的总体方案》（恩府办〔2018〕162号）规定，整村推进我市美丽乡村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按照（粤办发〔2018〕21号）“美丽宜居村标准”完成整村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工作任务。
粤财农[2020]132号 2021年省级涉农资金（君堂人居环境整治）	14.20	14.20	14.2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恩平市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的总体方案》（恩府办〔2018〕162号）规定，整村推进我市美丽乡村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按照（粤办发〔2018〕21号）“美丽宜居村标准”完成整村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工作任务。
粤财农[2020]132号 2021年省级涉农资金（良西人居环境整治）	5.30	5.30	5.3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恩平市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的总体方案》（恩府办〔2018〕162号）规定，整村推进我市美丽乡村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按照（粤办发〔2018〕21号）“美丽宜居村标准”完成整村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工作任务。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农[2020]132号 2021年省级涉农资金（那吉人居环境整治）	7.00	7.00	7.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恩平市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的总体方案》（恩府办〔2018〕162号）规定，整村推进我市美丽乡村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按照（粤办发〔2018〕21号）“美丽宜居村标准”完成整村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工作任务。
粤财农[2020]132号 2021年省级涉农资金（牛江人居环境整治）	95.72	95.72	95.72	0.00	0.00	0.00	0.00	根据《恩平市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的总体方案》（恩府办〔2018〕162号）规定，整村推进我市美丽乡村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按照（粤办发〔2018〕21号）“美丽宜居村标准”完成整村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工作任务。
粤财农[2020]132号 2021年省级涉农资金（圣堂人居环境整治）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恩平市全域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建设生态宜居美丽乡村的总体方案》（恩府办〔2018〕162号）规定，整村推进我市美丽乡村建设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按照（粤办发〔2018〕21号）“美丽宜居村标准”完成整村推进生态宜居美丽乡村—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项目工作任务。
粤财农[2020]132号 2021年省级涉农资金（恩城高标准农田）	59.80	59.80	59.80	0.00	0.00	0.00	0.00	以改水为重点，改善优势农产品区域的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实施项目带动等措施，提高优势农产品产区的生产和管理水平，把优势农产品做大、做强，增加农民收入，全面提高农业的综合效益。
粤财农[2020]132号 2021年省级涉农资金（横陂高标准农田）	132.98	132.98	132.98	0.00	0.00	0.00	0.00	以改水为重点，改善优势农产品区域的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实施项目带动等措施，提高优势农产品产区的生产和管理水平，把优势农产品做大、做强，增加农民收入，全面提高农业的综合效益。
粤财农[2020]132号 2021年省级涉农资金（沙湖高标准农田）	132.89	132.89	132.89	0.00	0.00	0.00	0.00	以改水为重点，改善优势农产品区域的农田基础设施建设，实施项目带动等措施，提高优势农产品产区的生产和管理水平，把优势农产品做大、做强，增加农民收入，全面提高农业的综合效益。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粤财农[2020]132号 2021年省级涉农资金（动物疫病防控和屠宰管理）	59.09	59.09	59.09	0.00	0.00	0.00	0.00	对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兽疫，群体免疫密度应年年保持在90%以上，其中应免畜禽免疫密度应达到100%。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小反刍兽疫免疫抗体合格率全年保持在70%以上
粤财农[2020]132号 2021年省级涉农资金（国家农业可持续试验示范区）	62.96	62.96	62.96	0.00	0.00	0.00	0.00	根据《2020年广东省农业农村重点政策任务》、《恩平市农业绿色发展先行先试支撑体系的建设方案（2020-2022年）》，全面推进2021年的实施工作，发挥前一阶段（2020年）建立的农业绿色发展技术体系、标准体系、政策体系的效用，立足做强主导产业，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否则无法提升加工效能和商品化处理效率，减少产品损耗，打造富有文化内涵的休闲旅游产业和富有活力的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拓展绿色农产品销售渠道，加强基于信息技术的农业决策能力，实现全产业链效益明显提高。
粤财农[2020]132号 2021年省级涉农资金（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检测中心完善检测体系建设）	7.77	7.77	7.77	0.00	0.00	0.00	0.00	购买一批检测仪及配套设备等9件（套），建成职能明确、运行高效的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平台；实验室达到认证要求，可正常开展检测业务；提示中心公信力和检测能力，全面提升我市农业综合实力，为保障农产品质量安全贡献更大的力量。
粤财农[2020]132号 2021年省级涉农资金（农民负担监测）	0.95	0.95	0.95	0.00	0.00	0.00	0.00	《关于转发农业部农民负担监督管理办公室和的通知》（粤农办【2017】548号）根据文件精神要求，为认真贯彻落实上级部门关于减轻农民负担的政策精神，切实做好减轻农民负担工作，我局高度重视，结合实际，以维护农民合法权益为出发点，依法对全市农民负担工作开展专项治理和检查及监测。
粤财农[2020]132号 2021年省级涉农资金（屠宰环节病害猪无害处理）	5.88	5.88	5.88	0.00	0.00	0.00	0.00	根据《生猪屠宰管理条例》和农业农村部、财政部的相关规定，生猪定点屠宰厂（场）对病害生猪及生猪产品进行无害化处理的费用和损失，由国家财政予以适当补贴。为加强恩平市屠宰环节病害猪无害处理监管，防止病害猪流入市场，切实保障出厂猪肉产品质量安全。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江财农〔2022〕11号2022年中央财政动物防疫等补助经费	128.18	128.18	128.18	0.00	0.00	0.00	0.00	确保本区域内强制免疫密度达90%；保障强制扑杀措施实施，有效控制和消除传染源；病死猪专业无害化处理率不断提高。
江财农〔2023〕57号2023年中央财政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化肥减量增效）	154.38	154.38	154.38	0.00	0.00	0.00	0.00	1.推广测土配方施肥面积65.35万亩，其中施肥新技术新产品新机具推广面积1.84万亩；科学施肥促进降本增效明显，农民对化肥减量增效实施满意率90%以上。2.调查农户施肥情况90户。3.示范推广施肥新技术新产品新机具面积各3万亩以上，示范区配方肥到位率80%以上，化肥用量减少3%以上，化肥利用率达到40%以上，带动全县化肥用量继续实现负增长。
恩平市农机推广服务中心-小计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农机推广服务及监理业务专项资金	12.00	12.00	12.00	0.00	0.00	0.00	0.00	1、全年开展农机推广宣传培训100人次或以上，开展农机安全生产检查12次或以上，办理农机牌证照业务50次或以上，受理农机购置补贴业务100次或以上。2、购置一套农机安全技术检测设备。
恩平市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小计	10.40	10.40	10.40	0.00	0.00	0.00	0.00	
农业科学技术推广项目	10.40	10.40	10.40	0.00	0.00	0.00	0.00	展示水稻新品种30个、马铃薯新品种12个、玉米新品种10个，通过示范应用和辐射带动，使我市的水稻、蔬菜新品种应用覆盖面积得到提高。
恩平市动物疫病预防控制中心-小计	86.40	86.40	86.40	0.00	0.00	0.00	0.00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动物和动物产品检疫工作经费及动物疫病溯源项目资金	26.40	26.40	26.40	0.00	0.00	0.00	0.00	有效保障动物检疫员工作待遇，推动检疫人员工作积极性，以检疫工作促进防疫工作开展，确保动物及动物产品质量安全，维护我市畜牧业健康稳定。通过在全市动物检疫申报点配备、更新电脑、打印机、传真机、复印机等设备设施，增加动物防疫、检疫工作经费，进一步推进动物及动物产品检疫工作电子出证的高效化、信息化和可追溯性，确保动物及动物产品的源头追溯制度，保障畜产品质量安全，让人民群众吃上放心肉。
防控重大动物疫病(疫苗)专项资金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进一步保障动物疫病防控工作资金投入，有效防止重大动物疫病的发生，为我市畜牧业健康稳定发展提供有力的保障。
恩平市农产品质量监督检验测试中心-小计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农产品检测中心正常检测运作费用	50.00	50.00	50.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江府办函〔2016〕68号、粤农函〔2017〕198号、恩机编〔2020〕2号等文件，完成当年检测任务。
恩平市植物保护站-小计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调查测报	8.00	8.00	8.00	0.00	0.00	0.00	0.00	一是加强监测调查，及时预测预报，发布预警信息，提高种植户防控意识；二是做好数据分析统计，确保按时完成广东省农业有害生物数字平台、全国草地贪夜蛾发生防治信息调度平台周报数据上报；三是开展农作物病虫害防控技术指导，提高病虫害防治率。

注：无。

第三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7,645.43万元，比上年增加1,857.12万元，增长7.2%，主要原因是恩平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项目收入增加；支出预算27,645.43万元，比上年增加1,857.12万元，增长7.2%，主要原因是恩平市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项目支出增加。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5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27.72万元，比上年增加1.38万元，增长5.2%，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次数、人数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1.2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1.22万元，比上年增加1.5万元。）比上年增加1.5万元，增长7.6%，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经费增加；公务接待费6.5万元，比上年减少0.13万元，下降2%，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次数、人数增加。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

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5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270.87万元，比上年增加136.12万元，增长10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人员增加，办公费增加，因此机关运行经费也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5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9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7.5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1.5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3月15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637.3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400平方米，车辆2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2万元，主要是办公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5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0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